108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

需求填報分區說明會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108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協辦單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臺中市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臺南市長榮大學

目　　錄

108 年度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需求填報分區說明會實施計畫----------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要點(草案)---3

「高級中等學校設備調查系統」系統操作說明手冊----------11

壹、系統頁面功能簡介----------13

貳、學校設備填報----------17

參、需求設備填報----------24

肆、初審意見回復----------28

伍、核定項目查詢----------30

附錄(一) Q&A----------31

附錄(二)教育部統計處之學校校代碼查詢解說----------33

附錄(三)財產編號格式教學----------37

附錄(四)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39

附件 1、校訂課程教學設備需求計畫書----------40

108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需求填報分區說明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

貳、目的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說明。

二、108 年度財管資料上傳及需求填報之流程與期程說明。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市長榮大學。

肆、參加對象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各直轄市、縣(市)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之教學設備承辦人員與財管人員，共兩名。

二、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業務承辦人員。

伍、說明會場次

分區	辦理日期	辦理地點	參加區域
中區	108 年 2 月 15 日(星期五)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行政大樓 5F 國際會議廳	新竹縣市、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北區	108 年 2 月 18 日(星期一)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科技大樓 B1 國際會議廳	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金門縣、連江縣、花蓮縣、宜蘭縣
南區	108 年 2 月 23 日(星期六)	臺南市長榮大學 行政大樓 6F 國際會議廳	嘉義縣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

- 地點交通位置圖請參閱附件 1，不提供接駁服務。

陸、說明會時程表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4：00-14：30	報到		
14：30-14：40	長官致詞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4：40-15：30	補助高中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說明	王垠校長(國立宜蘭高中)	
15：30-16：20	108 年度設備調查系統操作說明及需求填報規則	鴻鈞科技有限公司	
16：20-16：30	休息		
16：30-17：00	綜合座談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王垠校長(國立宜蘭高中)	
		中區	陳生明教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北區	楊瑞明主任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校務發展暨稽核中心)
			劉秀嫚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南區	施登堯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
17：00	賦歸		

柒、說明會報名

一、**請於 108 年 1 月 31 日(星期四)前採線上報名，網址：https://tinyurl.com/y9tgk84t**。(連結 google 表單)

二、若無法於線上報名者，請於填妥報名表(報名表格式如附件 2)後，寄至 t0015@gapp.ylsh.ilc.edu.tw。

三、聯絡人：國立宜蘭高中吳于嫻小姐或陳仕茹小姐，電話：03-9324153#306。

捌、注意事項

一、敬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課務排代)，往返路程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二、本次說明會為響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節能減碳政策，故不提供接駁專車服務，請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並請參與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三、學校停車位有限，請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

(備註:收費標準依該區場地學校之規定而不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要點(草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要點

（草案）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3 日訂定

一、宗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本課綱)之實施，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相關設備，特訂定此要點。

二、補助對象

開設有一般科目課程之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

三、補助項目

補助項目及補助順序如下：

(一)各領域/科目之共通設備及基本設備。

(二)校訂課程之教學設備(含探究與實作)。

(三)各領域/科目之擴充設備。

前項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及實驗室之教學設備，並以本課綱實施之新增設備逐年優先補助；第二、三款視本署經費狀況酌予補助。

四、辦理期程

自一百零七年起至一百零九年分三年補助；每年度之申請、審查、執行及考核期限，依本署於前一年度十一月三十日前之公告或署函通知。

五、申請程序

(一)學校應參加本署辦理之計畫申請說明會，並依說明之申辦方式及期程為之。

(二)申請第三點第一項之第一款及第三款補助者，應依附件1，至本署建置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調查系統網站填報。

(三)申請第三點第一項之第二款補助者，應依附件2，檢附相關教學計畫，向本署提出。

六、審查原則

(一)依據設備基準審查。

(二)考量學校規模、班級數，依照教育部最新公告之高級中等學校科別資料計算。

(三)依學校上傳財產管理資料及實際設備需求審查後補助。

(四)學校發展校訂課程所需設備，以學校之課程計畫書為審查之依據；未納入學校課程計畫書之課程者，不予補助。

七、補助基準及編列原則

(一)補助基準

1.國立學校：依學校所提計畫審查後，核實補助。

2.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之規定，給予不同補助比率。屬第一級者，最高補助比率為百分之八十；屬第二級者，最高補助比率為百分之八十二；屬第三級者，最高補助比率為百分之八十五；屬第四級者，最高補助比率為百分之八十七；屬第五級者，最高補助比率為百分之九十。

3.私立學校：學校應編列百分之二十相對配合款。

(二)經費編列原則

1.計畫經費編列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其經費用途項目，應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之規定。

2.屬物品類非消耗品之教學設備、用具編列於經常門，且不超過申請補助經費之百分之三十。

八、經費請撥及核結

(一)本補助經費之請撥及核結，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學校可依據核定項目表中之參考規格及參考單價進行採購，實際採購金額不得高於參考單價百分之二十，採購規格得視學校實際需要依參考規格酌予調整之。

(三)本補助經費不得支應於學校其他例行性項目。執行時，學校得於核定項目及實際需求於核定總額度內逕依校內程序彈性調整。如學校校務基金或其他經費足以支應者不在此限。

九、成效考核

本補助計畫執行成果，依下列規定督導考核：

(一) 由本署聘請專家學者進行本補助執行績效之考核;除納入經常性視導查核外，必要時得予訪視或專案查核。

(二)前一年度計畫經費執行率未達百分之九十或考核成績不佳者，下次申請得降低補助金額或不予補助。

(三)執行各項計畫經費之支出及核結，如有不實，應追繳其補助款，並依相關規定懲處。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署實際需要修正或另行補充。

附件 1：充實教學設備之申請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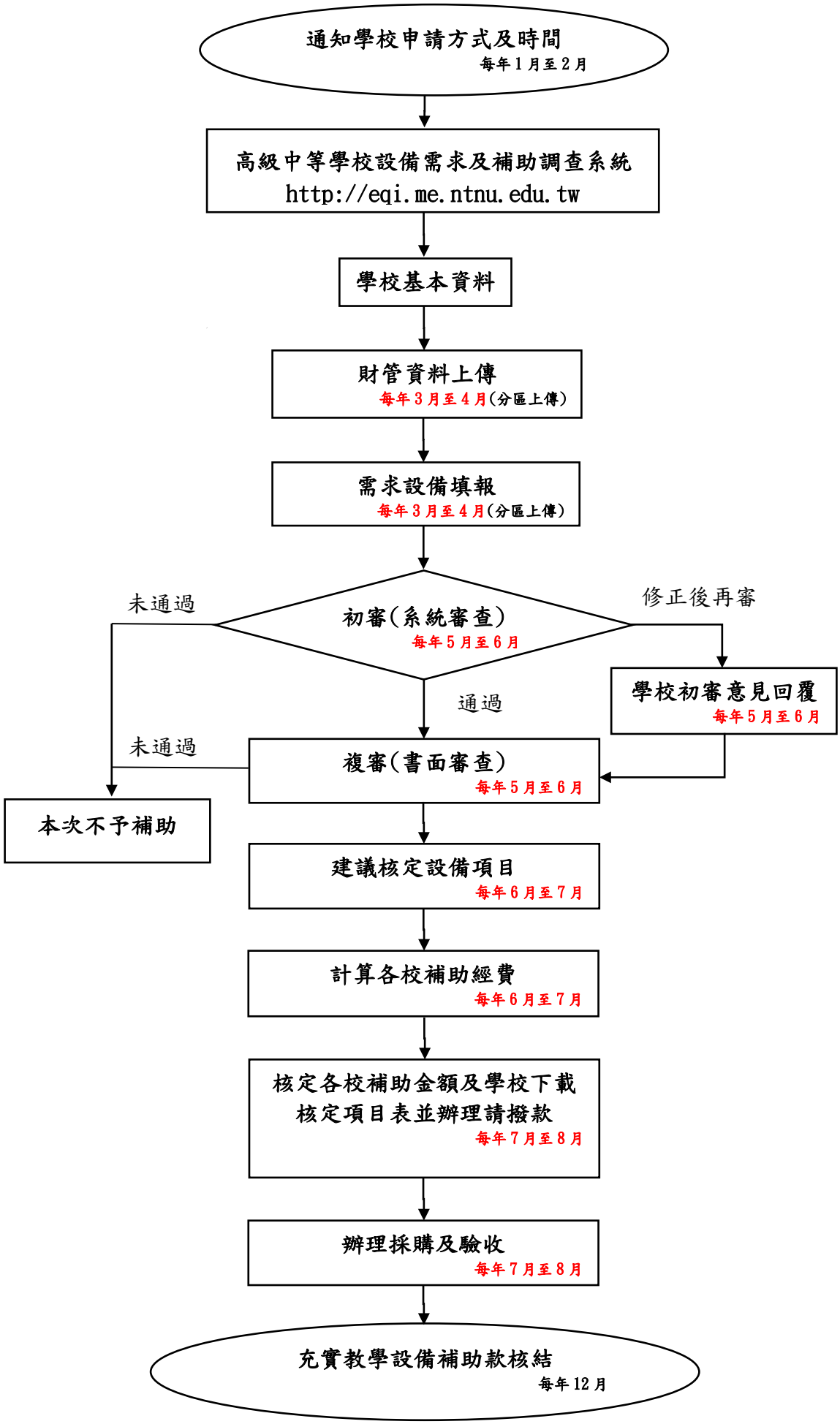

附件 2：校訂課程教學設備之申請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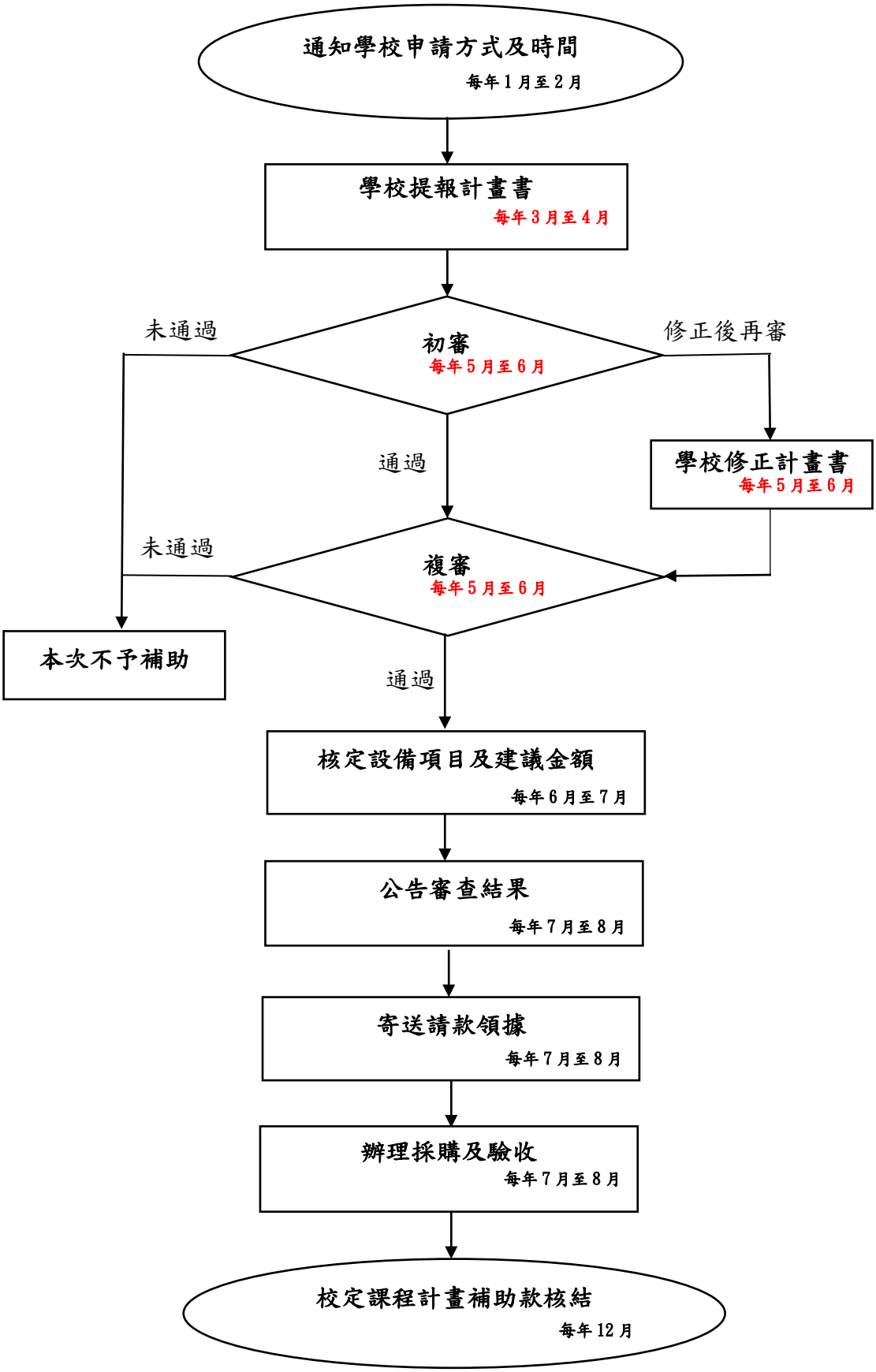

「高級中等學校設備調查系統」

系統操作說明手冊

壹、系統頁面功能簡介

一、首頁

進入系統首頁，點選 最新公告NEWS 底下圖示即可進入觀看公告內容。

點選圖示後即可查看相關訊息

二、登入

必須先登入，才可以執行其他相關功能，未登入前皆會強行跳轉至登入頁面。點擊首頁右上角「登入」即可進入到登入頁，輸入學校代碼及密碼點選 LOGIN 即可登入，有關學校代碼及密碼查詢，請詳參本手冊附錄。

登入成功後，會跳轉回首頁，此時右上角會出現學校名稱及代碼，表示已經登入成功。

三、學校基本資料

點選「學校基本資料」，即可進入學校基本資料頁，請確實填寫或 儲存 檢視「聯絡人基本資料」，點擊後即可更新資料，如有漏填寫會持續要求修正！

貳、學校設備填報

點選「學校設備填報」，即可進入學校設備填報頁面，根據不同設備類型「一般科目-技高」或「一般科目-普高」，來上傳和填報相關資料。

依照所需填報年度、操作流程和時程，會開啟不同功能權限，如：財管資料上傳後，會自動開啟需求設備填報的功能，待初審作業後，再開啟初審意見回覆功能。

一、財管資料表下載

點選財管資料上傳後，進入財管資料上傳介面後請下載格式，務必依此檔案彙整學校設備財產資料。

二、財管資料上傳及填報設備注意事項

（一）請上傳全校有關教學設備財管資料。

（二）財管資料表上傳規則說明

項次	欄位名稱	欄位填寫說明	備註
1	校代碼	均為半形純數字六碼，例如宜蘭高中校代碼為020302。	必填
2	校名	填寫學校校名全銜。	必填
3	財產編號	(1)請上傳學校財產編號3、4、5、6類開頭的教學用設備。 (2)財管資料上傳之財產編號規則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編訂，通則說明如下： A、關於財產編號3、4、5類開頭： 前7碼財產編號半形純數字，加上「-」後的2-4碼數字或英文字母的組合。例如：3010111-04、3130101-05A、3100901-001等。若「-」後無流水號，請輸入00兩碼數字，例如：「3010111-00」。 B、關於財產編號6類開頭： 僅上傳前5碼財產編號半形純數字，例如：60101、60801等。	必填
4	財產序號	可依照校內財產管理系統資料填入。	選填
5	型號及規格	填寫請不可有標點符號，如逗號(，)、句號(。)、冒號(“")、引號(「」)單位符號($%)等。	選填
6	單價及合計	此欄位不可空白，為半形純數字，後面無須加註小數點或任何符號及單位，例如：一 千元表示方式絕不可為「1000.0」，也不可為「1,000」，應填「1000」即可。	必填

項次	欄位名稱	欄位填寫說明	備註
7	經費來源	此欄位不可空白，且為下拉式選單，為避免填寫錯誤，導致系統無法判讀，請務必從中選一項。	必填
8	使用年限	依照校內財產管理系統資料填入。	必填
9	採購(購買)日期	格式為「三碼民國年/兩碼月份/兩碼日期」，斜線和數字均為半形。例如：「078/02/22」。	必填
10	使用單位	填寫方式可下拉式選單或依校內財產管理系統資料帶入即可，請務必擇一方式填寫。	選填
11	存置地點	依照校內財產管理系統資料填入。	必填

(三)存檔檔名為純英文或純數字，不可有標點符號。

(四)檔案類型請務必存為「EXCEL 97-2003 活頁簿(*.xls)」。

(五)路徑中請勿有中文字，會造成上傳出現亂碼，且上傳會失敗。錯誤範例如：「C:\ Users\jime\桌面 \070409_1.xls」。

(六)填報設備時，請勿同一帳號同時多人填報，造成系統判讀錯誤，影響學校權益。

三、財管資料表

財管資料表彙整後，上傳前務必檢視表頭共 18 格欄位，勿刪減或增加，黃色框底橫列為示範資料，完成後請務必刪除，以利上傳財管資料，且上傳前務必以一個工作表為限，以免系統判讀錯誤。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1	校代碼	校名	財產編號	財產序號	財產名稱	型號	規格	單位	單價	數量	合計	經費來源	使用年限	採購(購買)日期	保管單位	使用單位（領域/學科）	存置地點	備註
2	00000X	XXXXXXX XXX學校	3100708-15	1-1	光度計	DT-1308	(選填)	臺	75800	1	75800	基金預算(點擊儲存格右方下拉符號,並擇其一)	3	102/04/15	教務處	領域/學科(點擊儲存格右方下拉符號,並擇其一)	化學實驗室(一)	範例資料,完成後,請將此列刪除

四、財管資料表檔案上傳

點擊圖示中「選擇檔案」後，拖曳資料表至指定框格裡，再點擊✔。

選擇檔案後，再點擊「確認上傳」，即可執行財管資料上傳的動作。

上傳時，如有資料格式不符時，系統頁面會提示錯誤資料列，請重新檢查後再上傳。

財管資料上傳無誤後，系統頁面會顯示上傳資料筆數，此動作即是上傳完成。

參、需求設備填報

點擊圖示中「需求設備填報」。

進入需求設備填報頁面，點擊 新增 後，會彈出填報介面，開始進行需求填報。

請依類別科目、設備名稱、需求數量、需求類別等欄位，依序選取填寫項目後，點擊✔完成該項目填報；備註說明之欄位可空白。

需求設備填報項目金額為設備清單之建議單價，且無開放自行填寫；財產編號僅供參考。

填報完成後，項次順序由系統排定，且無設定自行調整之功能。

項次	科目	設備基準分類	設備名稱	單位	需求數量	單價(元)	合計(元)	需求類別	財產編號	備註說明	編輯	選擇
1	不分科	基本設備	3D印表機	臺	1	40000	40000	新增	3140302-01		編輯	
2	生物	基本設備	研究型複式光學顯微鏡	臺	1	95000	95000	新增	3100708-04		編輯	
3	英語文	基本設備	液晶電視	臺	1	19000	19000	新增	5010105-57		編輯	
4	音樂	擴充設備	傳統樂器	批	1	200000	200000	新增	5010403-13		編輯	
5	健康與護理	擴充設備	3D酒駕眼鏡	副	2	19000	38000	新增	3110701-51		編輯	
6	國語文	擴充設備	LED互動觸控式螢幕	臺	1	80000	80000	新增	3140306-07		編輯	

如需刪除已填報項目，請選擇項目後點擊 **刪除** 且確認後即可完成刪除動作。

肆、初審意見回覆

進入初審意見回覆頁面，點擊「回覆」，會彈出回覆介面，開始進行意見回覆。此項填報於函知各校後開放。

如「無意見」時，可直接點擊✔，系統將自動帶入「無意見」於初審意見回覆欄位上，待**所有**項目都回覆意見後，會自動開啟「初審意見列印」功能。

伍、核定項目查詢

必須先登入，請輸入學校代碼及密碼才可以執行。此項查詢於核定函發送後開放權限。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07年 核定項目表-一般科目(普高)

核定表說明：

- 請依據教育部核定函所附「經費核定表」自行評估各學科「教學設備核定項目表」之購置順序，直至經費用罄。
- 校內各學科採購後倘有標餘款，以支用於「教學設備核定項目表」所列項目為限，並依循學校內部行政程序辦理。
- 本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購置之設備不得與其他補助計畫購置設備重複。

備註：計畫核定金額請依照公文及其附件辦理，非設備核定表之總額。

編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科目	設備名稱	設備說明	財產編號	需求類型	單價	核定數量
1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不分科	筆記型電腦(含作業系統)	整合美術、全民國防教育	3140101-03	新增	30000	[redacted]
2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不分科	數位攝影機	整合美術、生涯規劃、家政、全民國防教育	3140308-15	新增	40000	[redacted]
3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地理	地形互動沙盒		5030350-00	新增	150000	[redacted]
4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地理	戶外擴音設備		4050303-10	新增	14000	[redacted]
5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家政	三層六盤烤箱		5010110-06	新增	99000	[redacted]
6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資訊科技	機櫃		5010303-01A	新增	25000	[redacted]
7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歷史	實物投影攝影機		3140308-17	新增	25000	[redacted]
8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藝術生活	高階電腦	1.依教學實際需要購置軟硬體。2.內含DVD播放器及燒錄器，記憶體容量足夠負荷軟體教學及剪接影片使用，需具備獨立顯示卡(Nvdia GTX750-980Ti)。3.含麥克風：收錄音麥克風，含可連接電腦等教學儀器設備。4.含耳機：為全罩式耳機，含可連接電腦及擴大機之金屬轉接器。5.含電腦音響：可安插耳機，播放功率需能播放讓全教室聆聽。6.還原卡	3140101-03	新增	40000	[redacted]
9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藝術生活	高階筆記型電腦		3140101-03	新增	50000	[redacted]
10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不分科	投影設備	多用途專科教室用；液晶螢幕、單槍投影機+投影布幕，擇一購置	3140308-17	新增	40000	[redacted]
11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地理	教室課桌椅（移動式）		5010301-04	新增	20000	[redacted]
12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藝術生活	個人電腦(含作業系統、含顯示器)		3140101-03	新增	30000	[redacted]
13	020302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物理	真空幫浦		3100102-07	新增	16000	[redacted]

附錄(一) Q & A

1. 設備調查系統之帳號、密碼如何查詢？

答：系統最初設定帳號、密碼皆為學校校代碼，若有疑問可至教育部統計處查詢，說明如下：

(1)網址 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Default.aspx。

(2)查詢路徑：詳參附錄(二)。

2. 財管上傳格式是否一定要使用下載格式？

答：是的，格式請用 excel2003 版、副檔名為 xls，若使用新版 excel 請另存新檔為 2003 格式，並按照順序填寫後直接匯入。

3. 經費來源要如何選填?

答：學校財管資料未標示清楚經費來源時，通則請下拉選擇「校務基金自購」或「其他」。

4. 使用單位要歸類學科別執行上恐有困難，可否有替代方式嗎?

答：可依照校內財產管理系統資料帶入即可，請務必擇一方式填寫。

5. 需求填報中新增需求為什麼財產編號已代入資料?

答：利於本系統資料分析使用，另亦可於添購設備後登錄學校財產使用。

6. 如何辨識「學校設備填報」類型選項?

答：本專案小組彙整各校填報類型表，請開啟瀏覽器，搜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調查系統」，無須登入帳號密碼即可至首頁最新公告查詢。

7. 有關本次教學設備補助案之初審意見回復後，即是通過嗎?

答：本次補助案分為兩階段審查，一為初審(電腦資料比對)，二為複審(紙本審查)，故初審結果不盡理想時，可於意見回覆欄敘明理由，屆時複審階段將各校申復進行核定相關作業。

8.對系統有任何問題要如何得知或詢問呢？

答：(1)系統有相關問題如有提問過，會放置在系統最新消息中，歡迎前往查詢。

(2)如有需要詢問，可撥打(03)9324153#306(充實設備計畫專案小組)；若填報時，需以電子檔協助排除問題，本專案電子信箱帳號為 t0015@gapp.ylsh.ilc.edu.tw。

(3)有關設備調查系統操作疑問，請點選「系統問題回報」之功能，填寫完畢後送出，屆時會由系統管理者答覆您的問題

附錄(二) 教育部統計處之學校基本資料查詢

查詢學校校代碼，請點擊「學校基本資料」後，再點擊「各級學校名錄」。

請點擊標題「107 學年各級學校名錄及異動一覽表」，頁面進入到下一層，請查看「9. 高級中等學校」。

查詢學校班級數，請點擊「學校基本資料」後，再點擊「各級學校基本資料」。

請點擊標題「106(2017-2018)學年度」。

請查看「2.科別資料」項下「(12)高級中等學校科別資料」。

附錄(三)財產編號格式教學

壹、有關財產編號為 3、4、5 類開頭，常見財產編號前 9 碼加上「-」後數字(如:501011029-000025、314010103-1143)或前 10 碼加上「-」後數字(如：501030101B-000305)或 11 碼無「-」(如：30902010048)之情形，可使用 Excel 函數功能排除上傳至本系統錯誤機率，教學及操作方式如下：

一、財產編號前 9 碼及 10 碼數字加上「-」後數字解決方案及步驟：

(一)先刪除「-」後面數字，請於表格設定函數指令，如下：

1、請於修改表格欄位旁新增空白欄位。

2、於空白欄位設定函數碼：=LEFT(B3,FIND("-",B3)-1)。

3、函數設定括號內”B3”為原始儲存格編號，**務必**依現況欄位碼修改，其他字串為函數設定之編碼須保留勿增刪。

(二)上述步驟完成後，針對數字串加入「-」，請於表格設定函數指令，如下：

1、適用 9 碼數字無「-」

(1)請於修改表格欄位旁新增空白欄位。

(2)函數設定碼：

=LEFT(C3,7)&"-"&IF(OR(LEFT(C3,7)="3013001",LEFT(C3,7)="3070113",LEFT(C3,7)="3070114",LEFT(C3,7)="3090201",LEFT(C3,7)="3100508",LEFT(DC3,7)="3100708",LEFT(C3,7)="3100802",LEFT(C3,7)="3100901",LEFT(C3,7)="3101103"),MID(C3,8,3),MID(C3,8,2))。

(3)函數設定括號內”C3”為原始儲存格編號，**務必**依現況欄位碼修改，其他字串為函數設定之編碼須保留勿增刪；函數設定括號內”7”或”9”或”3”等為數字串的排列位數，須保留勿增刪。

(4)函數設定碼中「"3013001"、"3070113"、"3070114"、"3090201"、"3100508"、"3100708"、"3100802"、"3100901"、"3101103"」於財物標準分類編號碼數較為特殊，故利於減少人工檢核資料表時間須加入函數設定。

2、適用 11 碼數字無「-」

(1)請於修改表格欄位旁新增空白欄位。

(2)函數設定碼：

=LEFT(B5,7)&"-"&IF(OR(LEFT(B5,7)="3013001",LEFT(B5,7)="3070113",LEFT(B5,7)="3070114",LEFT(B5,7)="3090201",LEFT(B5,7)="3100508",LEFT(B5,7)="3100708",LEFT(B5,7)="3100802",LEFT(B5,7)="3100901",LEFT(B5,7)="3101103"),MID(B5,9,3),MID(B5,10,2))。

(3)函數設定括號內”B5”為原始儲存格編號，**務必**依現況欄位碼修改，其他字串為函數設定之編碼須保留勿增刪；函數設定括號內”7”或”9”或”3”等為數字串的排列位數，須保留勿增刪。

(4)函數設定碼中「"3013001"、"3070113"、"3070114"、"3090201"、"3100508"、"3100708"、"3100802"、"3100901"、"3101103"」於財物標準分類編號碼數較為特殊，故利於減少人工檢核資料表時間須加入函數設定。

(三)**此教學若財產編號「-」後數字有英文字母時，請務必檢核**並須對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之財物標準分類規定。

貳、有關財產編號為 6 類開頭，上傳時僅為 5 碼數字，常見財產編號如 6010564-1143、6060155-21 等數字，可使用 Excel 函數功能排除上傳至本系統錯誤機率，教學及操作方式如下：

一、刪除財產編號原第 6 碼數字後的解決步驟：

(一)請於表格設定函數指令，如下：

1、請於修改表格欄位旁新增空白欄位。

2、於空白欄位設定函數碼：=LEFT(C7,5)。

3、函數設定括號內”C7”為原始儲存格編號，**務必**依現況欄位碼修改，其他字串為函數設定之編碼須保留勿增刪。

參、以上編輯完成後，若須複製時，請選擇「”貼上選項”中的”值(V)”」再貼上，以利其他欄位格式設定一致。

附錄(四)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

直轄市及縣（市）別	財力分級
臺北市	第一級
新北市	第二級
桃園市	第二級
臺中市	第二級
臺南市	第三級
高雄市	第三級
新竹縣	第三級
基隆市	第三級
新竹市	第三級
嘉義市	第三級
金門縣	第三級
宜蘭縣	第四級
彰化縣	第四級
南投縣	第四級
雲林縣	第四級
苗栗縣	第五級
嘉義縣	第五級
屏東縣	第五級
臺東縣	第五級
花蓮縣	第五級
澎湖縣	第五級
連江縣	第五級

註：本表自 106 年度起適用。(此表僅供參考)

附件 1

108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

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

【校訂課程教學設備】

需求計畫書

學校代碼 ：_____

學校名稱 ：_____

校　　址：_____

承辦/組長：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電子信箱 ：_____

□申請版　□核定版

中華民國　108 年○月○日

【A、基本資料】

壹、學校現況

請依課程計畫書之學校現況(班級數、學生數一覽表)格式填列。

貳、課程規劃

一、108 學年度總體課程計畫之校訂一般科目規劃與開設情形(擬申請設備補助之科目才需填寫)。

二、請依課程計畫書之一般科目填列，格式如下表。

(一)普通型高中

1.校訂課程

<table>
<tr><td rowspan="2">課程名稱</td><td>中文名稱</td><td colspan="4"></td></tr>
<tr><td>英文名稱</td><td colspan="4"></td></tr>
<tr><td>授課年段</td><td colspan="3"></td><td>學分數</td><td></td></tr>
<tr><td>課程屬性</td><td colspan="5">☐專題探究　☐跨領域/科目專題　☐跨領域/科目統整　☐第二外語
☐實作(實驗)　☐探索體驗　☐特殊需求　☐其他_____</td></tr>
<tr><td>師資來源</td><td colspan="5">☐校內單科　☐校內跨科協同　☐跨校協同　☐外聘(大學)　☐外聘(其他)</td></tr>
<tr><td rowspan="3">課綱
核心素養</td><td>A 自主行動</td><td colspan="4">☐A1.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A2.系統思考與問題解決 ☐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td></tr>
<tr><td>B 溝通互動</td><td colspan="4">☐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td></tr>
<tr><td>C 社會參與</td><td colspan="4">☐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C3.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td></tr>
<tr><td>學生圖像
(依校選填)</td><td colspan="5"></td></tr>
<tr><td>學習目標</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8">教學大綱</td><td>週次</td><td>單元/主題</td><td colspan="3">內容綱要</td></tr>
<tr><td>1</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2</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3</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4</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5</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6</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7</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學習評量</td><td colspan="5"></td></tr>
<tr><td>對應學群</td><td colspan="5">☐資訊　☐工程　☐數理化　☐醫藥衛生　☐生命科學　☐生物資源
☐地球環境　☐建築設計　☐藝術　☐社會心理　☐大眾傳播　☐外語
☐文史哲　☐教育　☐法政　☐管理　☐財經　☐遊憩運動</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5"></td></tr>
</table>

2.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授課年段					學分數		
課程屬性	☐專題探究 ☐跨領域/科目專題 ☐跨領域/科目統整 ☐實作(實驗) ☐探索體驗 ☐特殊需求 ☐其他_____						
	跨科目請勾選：☐物理 ☐化學 ☐生物 ☐地球科學 *(至少2科)*						
師資來源	☐校內單科 ☐跨科協同 ☐跨科專題 ☐外聘(大學) ☐外聘(其他)						
學習目標							
教學大綱	週次	單元/主題	內容綱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學習評量							
對應學群 (限6)	☐資訊 ☐工程 ☐數理化 ☐醫藥衛生 ☐生命科學 ☐生物資源 ☐地球環境 ☐建築設計 ☐藝術 ☐社會心理 ☐大眾傳播 ☐外語 ☐文史哲 ☐教育 ☐法政 ☐管理 ☐財經 ☐遊憩運動						
備註							

3.社會領域加深加廣選修探究與實作課程

<table>
<tr><td rowspan="2">課程名稱</td><td>中文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英文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授課年段</td><td colspan="3"></td><td>學分數</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課程屬性</td><td colspan="6">☐專題探究　☐跨領域/科目專題　☐跨領域/科目統整
☐實作(實驗)　☐探索體驗　☐特殊需求　☐其他_____</td></tr>
<tr><td colspan="6">跨科目請勾選：☐歷史　☐地理　☐公民與社會　☐其他_____</td></tr>
<tr><td>師資來源</td><td colspan="6">☐校內單科　☐校內跨科協同　☐跨校協同　☐外聘(大學)　☐外聘(其他)</td></tr>
<tr><td>學習目標</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20">教學大綱</td><td>週次</td><td>單元/主題</td><td colspan="4">內容綱要</td></tr>
<tr><td>1</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2</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3</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4</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5</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6</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7</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8</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9</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0</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1</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2</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3</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4</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5</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6</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7</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18</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4"></td></tr>
<tr><td>學習評量</td><td colspan="6"></td></tr>
<tr><td>對應學群
(限6)</td><td colspan="6">☐資訊　☐工程　☐數理化　☐醫藥衛生　☐生命科學　☐生物資源
☐地球環境　☐建築設計　☐藝術　☐社會心理　☐大眾傳播　☐外語
☐文史哲　☐教育　☐法政　☐管理　☐財經　☐遊憩運動</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6"></td></tr>
</table>

(二)技術型高中之校訂一般科目教學大綱

<table>
<tr><td rowspan="2">科目名稱</td><td>中文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英文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師資來源</td><td colspan="6">□校內單科　□校內跨科協同　□跨校協同</td></tr>
<tr><td colspan="6">□外聘(大專校院)　□外聘(其他)</td></tr>
<tr><td rowspan="4">科目屬性</td><td>必／選修</td><td colspan="5">□必修　　□選修</td></tr>
<tr><td colspan="6">一般科目(領域：□語文 □數學 □社會 □自然科學 □藝術 □綜合活動
□科技 □健康與體育□全民國防教育)</td></tr>
<tr><td colspan="6">□單科：□統整型　　□探究型　　□實作型課程
□同領域跨科：□統整型　□探究型　　□實作型課程
□跨領域：□統整型　□探究型　　□實作型課程</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科目來源</td><td colspan="6">□群科中心學校公告—校訂參考科目
□學校自行規劃科目
□其他_____</td></tr>
<tr><td rowspan="3">課綱
核心素養</td><td>A 自主行動</td><td colspan="5">□A1.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A2.系統思考與問題解決 □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td></tr>
<tr><td>B 溝通互動</td><td colspan="5">□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td></tr>
<tr><td>C 社會參與</td><td colspan="5">□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C3.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td></tr>
<tr><td>學生圖像</td><td colspan="6"></td></tr>
<tr><td>適用科別</td><td>○○科</td><td>△△科</td><td>科</td><td>科</td><td colspan="2">科</td></tr>
<tr><td>學分數</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開課
年級/學期</td><td>第○學年
第一、二學期</td><td>第○學年
第一、二學期</td><td>○○學年
○○學期</td><td>○○學年
○○學期</td><td colspan="2">○○學年
○○學期</td></tr>
<tr><td>建議先修
科目</td><td colspan="6">□無
□有，科目_____</td></tr>
<tr><td>教學目標
(教學重點)</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教學內容</td></tr>
<tr><td>主要單元(進度)</td><td colspan="3">內容細項</td><td>分配節數</td><td colspan="2">備註</td></tr>
<tr><td>(一)○○○○</td><td colspan="3">1.
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二)○○○○</td><td colspan="3"></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合計</td><td colspan="3"></td><td>節</td><td colspan="2"></td></tr>
<tr><td>學習評量
(評量方式)</td><td colspan="6"></td></tr>
<tr><td>教學資源</td><td colspan="6"></td></tr>
<tr><td>教學注意事項</td><td colspan="6">包含教材編選、教學方法</td></tr>
</table>

(三)綜合型高中之校訂一般科目教學大綱

<table>
<tr><td rowspan="2">科目名稱</td><td>中文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英文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師資來源</td><td colspan="6">□校內單科 □校內跨科協同 □跨校協同 □外聘(大學) □外聘(其他)</td></tr>
<tr><td rowspan="4">科目屬性</td><td>課程類別</td><td colspan="5">□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td></tr>
<tr><td>屬性</td><td colspan="5">□一般科目</td></tr>
<tr><td>領域名稱</td><td colspan="5">□不分領域 □語文領域 □數學領域 □社會領域 □自然科學領域
□藝術領域 □綜合活動領域 □科技領域 □健康與體育領域
□全民國防教育</td></tr>
<tr><td>課程屬性</td><td colspan="5">□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及探索體驗□職業試探</td></tr>
<tr><td>開課方式</td><td colspan="6">□原班級 □跨班 □跨學程 □跨年級 □跨校</td></tr>
<tr><td>科目來源</td><td colspan="6">□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
□學群科中心學校公告-校訂參考科目
□學校自行規劃科目
□其他</td></tr>
<tr><td rowspan="3">課綱
核心素養</td><td>A 自主行動</td><td colspan="5">□A1.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A2.系統思考與問題解決 □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td></tr>
<tr><td>B 溝通互動</td><td colspan="5">□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td></tr>
<tr><td>C 社會參與</td><td colspan="5">□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C3.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td></tr>
<tr><td>學生圖像</td><td colspan="6"></td></tr>
<tr><td>適用學程</td><td colspan="3"></td><td>開課
年級/學期</td><td colspan="2">第○學年
第○學期</td></tr>
<tr><td>學分數</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2">建議先修
科目</td><td colspan="6">□無
□有</td></tr>
<tr><td>科目名稱</td><td colspan="5">(30 字內)</td></tr>
<tr><td>教學目標</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教學內容</td></tr>
<tr><td>主要單元</td><td colspan="3">內容細項</td><td>分配節數</td><td colspan="2">備註</td></tr>
<tr><td>(一)○○○○</td><td colspan="3">1.
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合計</td><td colspan="3"></td><td>節</td><td colspan="2"></td></tr>
<tr><td>學習評量</td><td colspan="6"></td></tr>
<tr><td>教學資源</td><td colspan="6"></td></tr>
<tr><td>教學注意事項</td><td colspan="6">(包含教材編選、教學方法)</td></tr>
<tr><td>對應學群</td><td colspan="6">□資訊 □工程 □數理化 □醫藥衛生 □生命科學 □農林漁牧
□地球環境 □建築設計 □藝術 □社會心理 □大眾傳播 □外語
□文史哲 □教育 □法政 □管理 □財經 □體育休閒</td></tr>
</table>

參、申請補助設備說明

一、108 年度校訂課程設備規劃說明

類別	項目	功能及效益	課程關聯說明	經費		
				單價	數量	總計
設備類(A)						
物品類(B)						
合計(新臺幣)						

二、經費概算

經費來源	經費（單位：元）		比例（A/C）	備註
申請補助	資本門(A)			
	經常門(B)			
	小計(C＝A＋B)			
自籌經費(D)				
合計(C＋D)				

說明：

1、屬物品類非消耗品之教學設備、用具編列於經常門，且不超過申請補助經費之百分之三十。

2、表格列不敷填寫請自行增加。